

# 金融发展改革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服务要求

根据江门市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的部署，江门市金融发展改革“十四五”规划已列入市“十四五”重点项目规划之一。为高质量完成金融发展改革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，我局现向社会公开聘请专业团队参与该规划编制工作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## 一、项目要求

成交单位（团队）须与江门市金融工作局签订江门市金融业发展和改革“十四五”规划项目合同，并在服务期内，按照起草江门市规范性文件的有关流程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：

1、组织开展金融改革发展“十四五规划”编制调研，通过实地走访、座谈、问卷调查等形式，结合本地实际和单位职责，就“十四五”规划重大目标、重大任务、重大项目和重大政策等开展调研。

2、起草完成“十四五”规划初稿。

3、组织开展对规划初稿征求意见，并形成《规划论证报告》。在此基础上对规划进行修改完善，形成送审稿。

4、做好意见征询、整理等与规划编制有关的工作。

## 二、聘请要求

本次聘请专业团队以质量为重，确保高质量完成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。对本次聘请的单位应具备以下要求：

1、国内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或省级以上研究机构（研究机构需提供社会机构代码证及有关资质证明件）；

2、必须具备开展本项目研究的基本条件和研究能力(提供项目团队人员名单及简介)。

3、三年内没有违纪违法记录(提供声明函,格式自拟)。

4、本项目不允许将项目分包或转包。

### 三、其他要求

1、项目总预算为 22 万元人民币,该项目费用含编写劳务、资料采集及调研、交通、专家评审等在内的所有费用。意向单位报价不得高于此金额。

2、服务期限。中标之日起至 2021 年 3 月,其中报告送审稿提交时间为 2020 年 7 月底前。

3、成交单位对开展项目所取得的信息和内容保密,不得对外或第三方披露。

4、成交单位在本项目的研究成果和知识产权归属江门市金融工作局。

江门市金融工作局

2020 年 3 月 3 日